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21日至2026年06月20日止。

第 8903872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09日

商 标

两琴相约

申 请 人 广州市两琴相约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进港大道8号506房W547室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9类：观光旅游运输服务；船只出租；汽车运输；空中运输；汽车出租；货物储存；常压潜水服出租；给水；包裹投递；旅行预订